瑶三工委〔2023〕43号

三里街街道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及平安建设参与率提升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全市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及平安建设参与率提升工作方案》和《瑶海区2023年平安建设任务清单》工作要求，进一步提升辖区群众安全感、政法工作满意度及平安建设参与率，决定从9月至12月，在街道范围广泛开展“大巡防、大联调、大宣传、大联动、优服务”活动。具体工作如下：

一、组织领导

根据工作需要，决定成立三里街街道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及平安建设参与率提升工作专班。

第一组长：王劲松 党工委书记

组 长：姜得明 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薛德军 大通路派出所所长

副 组 长：刘 剑 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王志发 党工委委员、纪工委书记

杜加鸣 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刘醒狮 党工委委员、政法委员、人武部部长

陈鹏云 办事处副主任（分管平安建设）

成 员：街道各部门负责人、各社区党委书记

二、工作任务

**（一）守护平安大巡防**

**1．街所联动巡防。**街所联动，派出所牵头，根据派出所工作安排，街道积极配合，抽调街居干部、城管队员、打传队员、平安志愿者、红色小管家、物业人员等力量，配合派出所进行混合编组，规范佩戴装备、标识巡逻，整治重点部位、场所社会治安秩序。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交通秩序疏导等工作。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薛德军

牵头单位：大通路派出所

责任单位：平安建设部、各社区

**2.群众身边巡。**街道统一组织，派出所积极参与，以社区为单位，发动街居干部、党员、“红色小管家”、网格员、物业保安人员、“江淮义警”、治安积极分子、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等力量，佩戴市委平安办统一制发的“红袖标”，以社区为范围，就近开展巡逻，重点是社区内老旧小区、背街小巷。延伸巡逻触角、扩大巡逻覆盖面，形成社区范围人人参与大巡防的生动局面。各社区注重发现辖区内跑步、骑行、广场舞等兴趣爱好群体，为其配发“红袖标”，鼓励在活动中同步开展巡逻。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薛德军

牵头单位：大通路派出所

责任单位：街道各部门、各社区

**3.亮灯延时巡。**派出所科学安排巡控车夜间巡逻勤务，合理规划街道辖区“必巡区”“必巡线”“必巡点”，延长巡逻时间，全程“亮灯巡逻”。城管中队晚班值班人员也要同步安排人员车辆开展晚间巡逻，重点针对夜间施工、夜市烧烤等群众反映较多的部位开展巡逻，解决噪音、油烟扰民问题。巡逻过程中注重向路灯、监控等基础设施覆盖不足的背街小巷延伸，为“夜归人”点亮“平安灯”。对巡逻中发现的夜间群众必要出行多但基础设施不完善、损坏的地区，及时通知街道办事处，由街道会同区相关部门协调及时补全。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薛德军、杜加鸣

牵头单位：大通路派出所、城市管理部

责任单位：平安建设部、城市建设部

**4.线上视频巡。**街道综治中心要利用“雪亮工程”综治视频监控系统，每天安排人员进行线上视频巡逻，重点是主要道路、背街小巷、小区入口，对发现的治安问题和安全隐患，第一时间上报，指挥协调辖区资源开展现场处置，或者进行事件流转处理，充分发挥综治信息平台作用，实现实战化应用。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陈鹏云

牵头单位：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综治中心）

责任单位：街道各部门、各社区

**（二）维护平安大联调**

**1．推进矛盾纠纷源头排查化解。**街道层面严格落实“六情”工作要求，每周至少集中开展一次“六情”活动，深入群众倾听诉求意见、解决实际问题、化解矛盾纠纷。街道“六情”办牵头抓总，强化问题分流交办，对接区直报到部门，促进群众反映事项高效流转处置。各社区网格服务群、物业小区业主群、警民议事厅等互联网群组，及时回应解决群众网上反映的各类诉求。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陈鹏云

牵头单位：街道“六情”办

责任单位：街道“六情”活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2.发挥“四员一律”作用。**充分发挥“四员一律”法治宣传员、矛盾调解员、平安守护员、民意信息员“四大员”作用，将街道、社区收集群众的涉法涉诉问题，通过“四员一律”专业的法律服务，为群众提供针对性解决问题路径和菜单式提供法律服务。帮助街道解决在化解涉法涉诉矛盾纠纷中法律储备不足的问题。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陈鹏云

牵头单位：平安建设部、司法所

责任单位：各社区

**3.畅通民意表达渠道。**派出所以“网上警民议事厅”为载体，通过网上警民议事群反映的安全隐患、矛盾纠纷、异常报告等情报线索进行梳理分析，将群众反映较多和矛盾相对集中的问题和区域列为警民、警企恳谈会的重点。组织社区民警开展“街警联动+员企互动”周六进小区走访活动，通过“街警下沉约访”，线下倾听群众诉求，拓展为民服务的渠道和功能，全面收集群众意见建议。推进新时代“枫桥派出所”全覆盖建设。街道以“周四来说事”“群众议事会”“百姓说理点”等平台为载体，加强与群众的沟通互动，了解社情民意，传递政策开展普法，化解矛盾纠纷。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杜加鸣、陈鹏云

牵头单位：党群工作部、平安建设部、司法所

责任单位：各社区

**4.化解物业领域矛盾纠纷。**强化物业领域监管，实行“红黄牌”惩戒制度；开展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攻坚行动，有效配置力量攻坚物业领域矛盾隐患突出问题；通过“周末项目经理接待日”、在小区入口处张贴“合肥市 e 见箱”和省厅“话说平台”投诉小程序二维码，多渠道广泛收集群众对小区物业管理工作意见。对同一小区 1 天内投诉达 10 件的或一周内投诉达 20 件的，街道物业办会同街道平安建设部、社区现场核实，对物业企业进行约谈。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刘醒狮

牵头单位：城市建设部

责任单位：平安建设部、各社区

**5.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加强街道矛调中心建设。司法所牵头抓实“一站式”多元解纷体系建设，构建大调解工作格局，各社区积极引导矛盾纠纷当事人申请人民调解，司法所充分发挥调解职能作用，做好访调对接、诉调对接、警民联调，提高调解成功率，为群众调处矛盾、化解纠纷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途径。把矛盾纠纷化解在“第一道防线”。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刘醒狮、陈鹏云

牵头单位：司法所

责任单位：大通路派出所、平安建设部、各社区

**6.推进群体性矛盾风险防控化解。**街道“六情”办统筹信访维稳工作专班，推动辖区房地产、征地拆迁、涉众金融、涉法涉诉、物业矛盾、大建设、涉医涉教等领域群体性事件和群体访事项（积案）排查化解，提高实质性化解率和群众满意率。街道每月党工委会集中调度，推进工作落实。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刘醒狮、陈鹏云

牵头单位：街道“六情”办

责任单位：街道信访维稳专班成员单位

**7.常态化做实信访工作。**结合“百日大会战”专项行动，开展领导干部“四下基层”工作，班子成员每日轮流值班接访，重大矛盾纠纷和群体性矛盾纠纷，主要领导第一时间接访，力争做到不发生进京访，到省访量下降50%；规范信件办理流程，提升一次性化解率；力争群众参评率达到95%以上，超过省、市平均水平。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陈鹏云

牵头单位：平安建设部

责任单位：街道各相关部门、各社区

**（三）平安建设大宣传**

**1.“六进”社会面宣传。**平安建设部组织动员各平安建设成员单位、各社区，广泛开展平安建设进企业、进校园、进小区、进工地、进医院、进公共场所等“六进”宣传活动。持续开展平安建设联动宣传进社区活动，充分利用街道社区“两微一端”、抖音等短视频平台，广泛开展网络宣传。平安建设部对接区平安办领取或者设计制作一批平安合肥建设宣传标语，供各部门、社区宣传使用。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陈鹏云

牵头单位：党群工作部、平安建设部

责任单位：发展服务部、城市管理部、城市建设部、社会事务部、各社区

**2.机关党组织宣传。**街道和社区各支部利用主题党日等活动组织党员，以维护公共秩序、化解纠纷矛盾、开展平安宣传、参与扶困助残等为重点，开展“五微”服务、走访慰问活动，参与扶困助残等工作，开展主题志愿服务活动；开展平安建设进机关专题宣讲活动；街道党群工作部对街道各类身份人员和职工做好宣传引导，进一步提升机关工作人员安全感满意度及平安建设参与率。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杜加鸣

牵头单位：党群工作部

责任单位：街居各党支部

**3.“平安瑶海建设我参与”主题广场宣传。**街道各社区牵头，街道部门联动参加，每月组织开展一次以“平安瑶海建设我参与”为主题的广场宣传活动。对接区直部门和政法单位，开展广场文艺汇演、宣传服务、法律咨询等活动，积极引导动员辖区居民参与平安建设。开展“安全感满意度测评我来答”活动，让街居干部会答题，进而引导辖区居民正确答题。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陈鹏云

牵头单位：党群工作部、平安建设部、各社区

责任单位：街道各相关部门

**4.入户走访宣传。**发动街居干部、网格员、红色小管家等基层力量开展入户走访，挨家挨户与居民群众面对面交流，向辖区居民、商户散发《一封信》、平安建设参与宣传资料，大力宣传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扫黑除恶常态化、反邪教、禁毒、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等各类安全防范知识，同时引导居民知晓“12340”测评电话号码，熟悉调查问卷内容，积极参与群众安全感测评工作。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陈鹏云

牵头单位：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综治中心）

责任单位：党群工作部、平安建设部、各社区

**（四）参与平安大联动**

**1.创建“平安校园”。**积极组织街居工作人员参与中小学、幼儿园门口“护学岗”，协助公安民、校园保安执勤，维护学生上下学秩序，并积极向学生家长开展平安建设宣传。开展校园周边治安、交通、市容环境、食品安全常态整治，确保孩子安全、家长安心。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陈鹏云

牵头单位：平安建设部

责任单位：大通路派出所、城市管理部、各社区

**2.创建“平安企业”。**街道班子成员包联社区内企业，开展服务企业大走访。公安、应急、信访等部门督促企业健全完善信息报告、值班巡查、信访处置、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制度。加强对辖区企事业单位安全检查，督促符合条件的企业建立专业平安保卫队伍，统一组织开展企业内部门岗守护、巡逻防控、安全检查、平安宣传、安全知识培训等工作，组织企业员工参与平安建设各项活动，在企业内部营造浓厚平安建设氛围。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包先玲

牵头单位：发展服务部

责任单位：大通路派出所、平安建设部、各社区

**3.创建“平安小区”。**发挥小区物业“主力军”作用，组织“红色小管家”积极参与，加强小区内部物防、技防设施投入，提升物业服务品质。在小区范围内广泛开展治安防范宣传等活动，联合社区、物业等工作人员逐户敲门、走访，收集意见建议，及时发现上报、协助缓和化解小区居民间的矛盾纠纷。每周六“项目经理接待日”增加平安建设宣传内容。设立小区平安指数，与物业公司评级挂钩，并在小区出入口等显著位置设置标识展示。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刘醒狮

牵头单位：城市建设部

责任单位：大通路派出所、党群工作部、平安建设部、城市管理部社会事务部、

**4.创建“平安道路”。**大力倡导交通文明出行，积极配合辖区公安交警组织，发动道路沿线单位、商户等加强自身工作人员交通文明意识教育和行为管理，积极参与交通文明宣传、劝导，协助开展电动车不规范停放等乱点整治，城管中队联合交警部门开展汽配城市场专项整治行动，规范辖区停车秩序。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杜加鸣

牵头单位：城市管理部

责任单位：各社区

**5.平安主题志愿服务。**各社区要发动“红色小管家”群体，志愿组织等社会力量，工青妇等群团组织发动劳模工匠、青年志愿者、社工站等群体，以维护公共秩序、化解纠纷矛盾、开展平安宣传、参与扶困助残等为重点，深入社会面及特殊困难群体，开展主题志愿服务活动。各级各单位每月开展活动不少于2次。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杜加鸣

牵头单位：城市管理部

责任单位：党群工作部、社会事务部、工会、妇联、团工委

**（五）为民为企优服务**

**1.接待走访再加强。**每周“六情”大走访根据需要，安排走访辖区企业单位内容，推动解决群众和企业反映突出的问题，同步组织平安宣传，提供法律服务。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包先玲

牵头单位：发展服务部

责任单位：党群工作部、平安建设部、各社区

**2.政法服务再优化。**街道层级执法部门，既要做好日常监管，更要加强对辖区企业单位的服务，帮助驻地企业协调解决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引导企业规范经营、依法经营。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包先玲

牵头单位：发展服务部

责任单位：市监所、城市管理部、平安建设部、各社区

**3.生活环境再美化。**集中开展主次干道牛皮癣、乱张贴清理的整治工作；开展重点路段楼顶广告招牌设施摸排分类整治工作；强化对凤阳路农贸市场、琅琊山路与临淮路交口、长江东路与琅琊山路交口、凤阳东路与天长路交口、轨道交通2号线三里街站出口、蚌二小大门等地点流动摊点管理，文明规范执法；持续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撤桶并点工作，对不整改的物业企业约谈扣分；督促督导员按规定时间打卡、在岗履职；积极引导居民支持分类、正确分类；督促属地及物业公司加强垃圾桶规范和常态化管理，在规定时间段聚集垃圾桶，车离地净，及时复位；对不遵守规定的物业公司进行约谈，拒不整改的实行处罚。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杜加鸣

牵头单位：城市管理部

责任单位：街道各部门，各社区

**4.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再深入。**依托辖区学校开展未成年人关爱服务工作，定期举办“护苗服务”活动，提供未成年人情绪压力疏导、心理危机干预等常态化专业服务，重点包括“安护童心”心理援助服务、“法护童心”法律援助服务、“精护童心”应急干预服务等，增强未成年人自我保护意识和融入社会能力。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杜加鸣

牵头单位：关工委

责任单位：大通路派出所、司法所、平安建设部、社会事务部、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综治中心）、各社区

**5.持续推进暖民心行动。**严格落实省、市、区有关50项民生实事的工作要求，紧盯项目进展，序时完成涉及街道的 17 项指标进度，加强日常督查，以实实在在的惠民举措，提升群众满意度。

完成时限：12月底

牵头领导：刘剑

牵头单位：社会事务部

责任单位：街道各相关部门、各社区

三、工作要求

**一要提高政治站位。**街道各部门、各社区要报提高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和平安建设参与率作为重要政治责任和政治任务，抓在手上、放在心上、落实在行动上。各部门、各社区主要负责同志是平安建设第一责任人，要对照街道工作方案，扎实履行工作职责、促进工作开展。

**二要明确工作职责。**平安建设部要切实履行统筹牵头责任。定期分析研判安全感满意度和平安建设参与率提升工作开展过程中遇到的突出问题，明确整改措施，抓好整改落实。街道各部门、各社区要落实工作主体责任，互相配合、齐心合力、履职尽责。

**三要统筹结合到位。**把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及平安建设参与率提升工作作为第二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重要内容，与区三大行动、“六情”活动及下半年市区一系列大型活动安保等有机结合，作为当前一项重点工作来抓。

**四要加强督查考核。**把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和平安建设参与率提升工作纳入街道年度重点工作，定期通报工作开展情况，对因认识不清、履职不到位造成被上级通报批评，影响全区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和平安建设参与率工作推进的部门和个人，街道将严格追究相关部门和人员责任。

附件：三里街街道2023年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及平安建设参与率重点问题整改清单

中共合肥市瑶海区三里街街道工作委员会

2023年10月12日